



賽伯樂國際控股

CYBERNAU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賽伯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前稱華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0)

### 代表委任表格

將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召開之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a),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賽伯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股份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附註b),

茲委任大會主席(附註c)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代表代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星期四)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35樓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代表本人/吾等依照下列欄內所示投票。

請於下列適當之欄內填上「✓」,以指示代表為 閣下投票(附註d)。

普通決議案(附註d)		贊成	反對
(1)	批准買賣協議(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月二十七日之通函(「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2)	批准可變利益實體協議(定義見通函)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簽署: \_\_\_\_\_ (附註e、f、g及h) 日期: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者之名字應清楚列明。
- 請填上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股份數目。如不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 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本中之股份有關。
- 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如擬委派大會主席以外之其他人士為代表,請將「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於適當欄內填上 閣下所擬委派代表之全名及地址。
- 請參閱大會通告所載之該等決議案全文。閣下如欲投票贊成上述任何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閣下如欲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倘 閣下在經正式簽署並交回之本代表委任表格中並無就任何獲提呈之決議案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可就各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或倘 閣下並無就某一項獲提呈之決議案作出指示,則 閣下之代表可就該項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可就任何於大會上正式提呈而並未載於大會通告之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倘屬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均可簽署本代表委任表格。倘超過一位聯名登記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大會,則僅有在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登記持有者之股份排名首位之聯名登記持有人方有權就該等股份投票,其他聯名登記持有者之投票一概無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股東或以書面正式授權之人士簽署;如股東為一間公司,則代表委任表格必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或獲正式授權之人士親筆簽署。
- 本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倘有)或有關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經核證副本,最遲須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四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香港時間),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方為有效。
- 本代表委任表格內之任何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閣下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仍可依願親身出席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自願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 閣下就本公司大會委任代表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作與該等用途有關之用途。閣下所提供 閣下及 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於履行該等用途所需期間予以保留。有關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之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上述地址。